

親愛的家長您好:

自 111 年 8 月 1 日起政府為加速優質平價的教保服務，建置準公共機制，您小朋友就讀的幼兒園，已經與政府簽訂合作契約，成為「準公共幼兒園」，因此，園內的幼兒(2-5 歲)可享有每月繳費第 1 胎子女不超過 3,000 元，第 2 胎不超過 2,000 元，第 3 胎以上不超過 1,000 元，低收/中低收免繳費用，家長繳費與幼兒園原收費數額間之差額，由行政院支付。」

本園核定招收人數為 150 人. 實際招收人數 人

新北市私立三芝幼兒園 112 學年收退費標準

收費項目		收費期間	2 歲	3 歲、4 歲、5 歲
學費		每學期	15,000	15,000
代 辦 費	材料費	每月	2,000	2,000
	活動費	每月	2,200	2,200
	午餐費	每月	1,300	900
	點心費	每月	2,000	1,400
	雜 費	每學期	8,400	8,400
總計每月			11,400	10,400
交通費	每月	1,500 單趟(1,000)		
課後延托	每月	750		
代收保險費	每學期	175		

以下依據「新北市教保服務機構收退費辦法」辦理

* 準公共幼兒園退費規定，以「家長每月繳交費用÷當月教保服務日數×幼兒當月未就學日數」為公式計算退費，未繳費者亦免辦理退費（無條件捨去至整數位）

*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應按家長每月繳交費用÷當月教保服務日數×幼兒當月未就學日數，退還請假或停課期間之交通費、按日或按次計算之課後延托費等代辦費項目，其餘項目不予退費：

- (1) 事先請假且請假日數含假日連續達七日以上。
- (2) 因法定傳染病、流行病或流行性疫情等強制停課含假日連續達七日以上。
- (3) 國定假日、農曆春節含例假日連續達七日以上。

(* 前項第(3)款之退費，採事先扣除方式辦理。但須補課之彈性放假日不予退費。)